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評論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31018 版面 二版

亞運金牌的啓示

· 程紹同 ·

本屆亞運會中華健兒表現出色，不僅彌補了四年前北京亞運會上零金牌的遺憾；而且七面閃耀的金牌更創新了我亞運史的紀錄。欣喜之餘，政府體育運動主管部門與決策者應可從中獲得下列啟示，再接再厲，以面對日益競爭激烈的環境而能持續生存，追求勝利。

第一應是重視休閒性的全民運動；我國七面金牌中有五面來自於社會上所風行的休閒運動，高爾夫球（2面）、保齡球（2面）和軟網（1面）皆是國人熱衷的休閒運動，印證了運動水準的提升，必須配合金字塔型的運動人口發展過程，才有可能產生出金牌選手，為國爭光。

第二、對競技性運動選手的心理訓練，允宜加強；此次我代表隊共獲七金十二銀二十三銅的佳績，重燃了國內運動員長久不振的榮譽感和拚鬥毅力；如張榮三（跆拳道）不服輸的精神、王惠珍（200公尺賽跑）追求第一的抱負，以及徐競和蔣澎龍（桌球混雙）「打死不退」的勇氣，均為有目共睹的例證。一般認為，我國選手並不是資質和體型不如人，所欠缺的在於吃苦耐勞的毅力決心和追求最後勝利的強烈企圖心。因此，除了技術層面的訓練外，應加強其人格特質的塑造與意志力的訓練；畢竟，心理因素是臨場表現的決定關鍵，不可不特別重視。

另一方面，政府應多重視為國家榮譽而犧牲奉獻的運動員們，多給予他們實質的生涯輔導與保障，使其在生活與學業上無後顧之憂。須知培養一名優秀的選手並非易事，金牌光芒的背後，除了血汗外，更不知有多少運動員因生活顛沛而見棄於社會之中。倘若政府心中只有金牌而未見這些運動員，他們在灰心之餘，將來又有幾位能義無反顧地在競技場上賣命呢？政府應負起照顧選手的責任才是！

一九九六年亞特蘭大奧運會轉眼即至，寄望有關單位檢討改進，繼續努力，期待兩年後再創佳績。（作者為台灣師範大學體育系所副教授）

